

三、建设地点：潼南区塘坝镇。

四、建设性质：新建。

五、项目法人：重庆市潼南区生态环境局。

六、建设规模及内容：新建 DN400 污水管网 2.5km；实施塘坝河场镇段河道河底基质生态修复，修复长度 4km 修复深度 0.5m，建设滨水湿地带 1200m²；实施拦河堰支流河底基质生态修复，修复长度 500m 修复深度 0.8m，建设滨河湿地带 1000m²；实施印天湖支流环境生态修复工程，建设缓冲带 15 亩，净化湿地 6 亩。

七、项目总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项目送审总投资概算 1201.02 万元。项目审核总投资概算 1191.17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985.6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48.97 万元，预备费 56.53 万元。资金来源：争取上级资金和业主自筹。

八、建设工期：8 个月。

九、其他要求：

1.严格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 号）和《潼南区贯彻〈重庆市政府投资管理办法〉实施方案》（潼南府办〔2021〕35 号）开展相关工作；精心组织项目实施，处理好邻避问题；同时，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避免重复建设。

2.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规范施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12 月 8 日

抄送：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8 日印发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潼发改审〔2021〕407号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潼南区塘坝河塘坝段水生态修复工程概算的 批复

重庆市潼南区生态环境局：

你局《关于潼南区塘坝河塘坝段水生态修复工程概算审核的函》（潼环函〔2021〕86号）及相关资料收悉，该项目已经我委以潼发改审〔2020〕328号作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号）和《潼南区贯彻〈重庆市政府投资管理办法〉实施方案》（潼南府办〔2021〕35号）有关规定，我委委托重庆文典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对你单位委托重庆大学建筑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编制的投资概算进行了审核，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 一、项目名称：潼南区塘坝河塘坝段水生态修复工程。
- 二、项目代码：2020-500152-77-01-142793。